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文件

浙设协〔2025〕15号

关于发布协会技术标准《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的公告

根据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关于编制〈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的通知》（浙设协〔2024〕18号）的要求，《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由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宝业集团浙江建设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经本协会组织有关专家审查，现批准发布，编号为 T/ZEDA006-2024。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施行。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团体标准

自我声明公开登记承诺书

本协会所提交的以下社会团体标准：

《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现已组织审定通过，标准编号为 T/ZEDA006-2024，并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由我协会法定代表人批准发布，本标准从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正式执行，有效期 3 年。

本协会所提交的标准内容及其材料真实有效。该规程符合国家相应法律法规要求和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并满足国家、行业和地方等有关强制性标准要求以及自我声明公开承诺的明示要求。

本协会对标准登记中自我声明公开承诺的指标和要求所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标准已由企业自我声明公开承诺执行。

附件：1 《团体标准指标与要求项目公开表》

2 《团体标准承诺执行单位或企业名单表》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

团体标准指标与要求项目公开表

本协会所提交的社会团体标准：《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业已组织审定并批准发布，现自我声明公开如下内容与要求指标。

本团体标准中所执行的主要强制性国家规范，行业和地方标准如下：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要求与指南》GB/T 24044、《种植屋面工程技术规程》JGJ 155-2013、《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GB/T 32150、《工程施工废弃物再生利用技术规范》GB/T 50743、《民用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核算标准》DBJ33/T 1105 、《建筑碳排放计算标准》GB/T51366、《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33/T 1165 等

2、本团体标准中除上述标准以外所制定的特有的量化指标及其在产品包装或说明书、宣传物以及对外服务或管理中所公开明示的其他性能指标或服务特性、管理要求等应符合此标准内容。

特有的量化指标公开明示的其他性能指标或服务特性、管理要求项目名称	量化指标或性能指标或服务、管理特性所对应的数值或要求	本标准中相应指标或要求引用参照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编号	需要公开声明的相应说明或注释
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	本标准规定的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	DB31T 1071-2017、GB/T 24044、JGJ 155-2013、	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的核算

	算范围为屋顶绿化模块的全生命周期。本标准规定的屋顶绿化模块碳标签为屋顶绿化模块的部分生命周期，仅包括屋顶绿化模块从原材料生产、运输，到屋顶绿化模块生产三个阶段中所产生的二氧化碳的量。	GB/T 32150、GB/T 50743、DBJ33/T 1105、GB/T51366、DB33/T 1165、T/ZEDA 004-2023	范围和方 法参考《产 品碳足迹 核算通则》 DB31T 1071-2017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盖章）

2025 年 5 月 30 日



团体标准承诺执行单位或企业名单表

标准名称：《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

序号	自我声明公开 承诺执行的成 员企业	组织架构代码	注册所在地	法人代表或授 权代表人印鉴	联系方式和电子邮箱
1	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30000720083182F	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3幢		联系电话：0571-872329869 电子邮箱：baoyesjy@baoyegroup.com
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30000142920718C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高教路201号		联系电话：0571-56626171 电子邮箱：yang_j20@hedc.com
3	宝业集团浙江建设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306217920625599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山阴西路501号		联系电话：0575-85680990 电子邮箱：yjy215@baoyegroup.com

附页：

团队标准承诺执行企业盖章页

标准名称：《屋顶绿化模块碳足迹核算与碳标签评价标准》

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盖章）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宝业集团浙江建设产业研究院 有限公司（盖章） 
---	---	---

编制说明：

1、根据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通知的要求，编制组在全面分析及总结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编制了本标准。

2、由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主编单位承诺对《标准》中的内容、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实施结果承担责任，并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

3、本标准未涉及相关专利使用，本标准的发布机构对专利的真实性、有效性和范围无任何立场。

4、本标准由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负责管理，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内容解释，各有关单位在执行过程中若有修改意见或建议，请反馈至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邮政编码：310006

地址：杭州市狮虎桥路 38 号 4 单元 302 室

邮箱：zjkcsjxh@126.com 电话：0571-85156807、85156809